

股票代码：603055

证券简称：台华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4-004

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1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月20日以电子邮件、专人送达、电话通知等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。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施清岛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过有效表决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《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调整的议案》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《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调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7）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一月三十日